

# 南通大学理学院课程目标和毕业要求达成情况 评价机制与实施办法

为贯彻落实“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教育理念，进一步完善南通大学理学院教学质量评价制度，不断提高教学质量，有效支撑毕业要求的达成，根据《关于实施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的通知》、《南通大学全日制本科专业毕业要求达成评价办法(试行)》、《南通大学全日制本科专业课程达成评价办法(试行)》等文件精神，现制定《南通大学理学院课程目标和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机制与实施办法》如下：

## 一、评价机构

毕业要求达成的评估和评价在学院教学委员会指导下实施，参与评估的人员主要是专业负责人、课程负责人、专业教师，参与评价的人员由学院教学副院长、专业负责人及系主任组成。

由专业负责人组织对毕业要求进行指标点分解；课程负责人组织研究其课程对毕业要求相关指标点支撑情况；教学副院长组织学院教学委员会审核毕业要求指标点的分解合理性以及课程对毕业要求指标点支撑的合理性。每学期结束，课程负责人组织评估课程目标达成情况，专业负责人组织评估毕业要求达成情况，专业负责人组织课程负责人分析数据、撰写报告，提出改进措施。教学副院长组织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核课程目标、毕业要求达成情况以及改进措施。

## 二、评价时间

对毕业生的毕业要求进行评价，对毕业要求各个指标点达成的评价时间为2学年。对课程目标达成的评价时间为1学年，评价课程支撑毕业要求相关指标点情况。保证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得到及时的改进。

## 三、毕业要求达成度计算方法

针对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与各项毕业要求关联度最高的课程进行毕业要求达成度计算，得出最近一次毕业要求达成结果。毕业要求指标点达成度根据毕业要求与课程关联矩阵图进行计算，具体计算方法如下：对每个具体的指标点，确定对该指标点支撑的课程的权重，所有对该指标点支撑的课程的权重和为1，所有这些课程相应于该

指标点的达成度与权重乘积的和即为该指标点的达成度，最后对每一个毕业要求，取其分解的各个指标点达成度的最小值即为该毕业要求的达成度。达成度不小于0.7的毕业要求认为是达成的。

公式如下：假设某个毕业要求分解为4个指标点 $Z_i, i=1,2,3,4$ ，每个指标点的达成度为 $d_i, i=1,2,3,4$ ，则该毕业要求的达成度为

$$\min\{d_i | i=1,2,3,4\}$$

另外，假设支撑指标点 $Z_i$ 的课程有3门 $K_{ij}, j=1,2,3$ ，权重分别为 $w_{ij}, j=1,2,3$ ，则 $\sum_{j=1}^3 w_{ij} = 1$ ，假设 $K_{ij}, j=1,2,3$ 相应于 $Z_i$ 的达成度为 $d_{ij}, j=1,2,3$ ，则指标点 $Z_i$ 的达成度为

$$d_i = \sum_{j=1}^3 w_{ij} d_{ij}。$$

#### 四、课程目标达成度计算

课程是支持本科毕业要求达成和能力培养的基本教学单元，课程目标达成度评价是本科人才培养全过程中的重要环节，是衡量学生是否达到本专业毕业要求的重要依据。课程目标达成度评价结果填写参照附件《南通大学理学院课程目标达成评价分析报告（参考表）》。

课程目标达成度评价可包含定量评价和定性评价两种方式。

定量评价应至少包括过程性考核和标准测试两种类别，分别按一定的权重进行计算。过程性考核可包括考勤、课堂汇报、实验(设计)、课堂表现等；标准测试可包括试卷、测验、论文、大作业、读书报告等。对于内容为实验的实践类课程，选择实验报告及实验表现综合评价结果作为评价依据，对于内容为实习、见习、研习的实践类课程，综合考虑实习、见习、研习报告、表现、考试等作为评价依据，对于毕业论文(设计)，综合考虑毕业论文(设计)、文献综述、外文翻译以及学生在毕业论文(设计)过程中和答辩时的表现(由指导教师、评阅人和答辩组分别进行评价)为评价依据。

定性评价主要包括问卷法、座谈交流法、专家评价法等。要求课程负责人通过定性评价掌握课程目标达成情况，了解学生对课程目标达成情况的认可度，思考同行专家对课程目标达成情况的评价与意见，及时总结并持续改进。

课程目标达成评价是以参加该课程学习的所有学生或随机抽取一个自然班学生所获得的该课程成绩为样本，对毕业要求中的各个指标点进行达成评价。

下面以课堂教学类课程为例，具体说明定量评价可采用的课程对指标点的达成度计算方法：

课程对指标点的达成度 = 卷面达成度 × 权重 + 平时成绩达成度 × 权重

$$\text{卷面达成度} = \frac{\sum \text{所有学生的平均值}}{\text{卷面支撑该指标点的总分值}}$$

$$\text{平时成绩达成度} = \frac{\sum \text{所有学生的平均值}}{\text{平时成绩支撑该指标点的总分值}}$$

#### 五、毕业要求达成度评价结果的利用

通过对毕业要求达成度的评价结果，发现学生学习能力短板，为下一轮持续改进提供依据。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行，由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负责解释。

理学院

2023年3月

附件： 南通大学理学院课程目标达成评价分析报告（参考表）

# 南通大学理学院课程目标达成评价 分析报告（参考表）

课程名称: \_\_\_\_\_

授课班级: \_\_\_\_\_

课程负责人: \_\_\_\_\_

任课教师: \_\_\_\_\_

开课学期: \_\_\_\_\_

## 一、课程基本情况介绍

课程名称			
英译名称			
课程代码		课程开设学期	
课程学时		课程学分	
课程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基础课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基础课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选修课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选修课 <input type="checkbox"/> 必修课 <input type="checkbox"/> 选修课		
授课学院		教学研究室/系	
教材名称			
教材出版信息			
教材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 <input type="checkbox"/> 部级规划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规划 <input type="checkbox"/> 自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考核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考试 <input type="checkbox"/> 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开卷 <input type="checkbox"/> 闭卷 <input type="checkbox"/> 课程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学期论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课程成绩	平时成绩		期末成绩

## 二、教学大纲中规定的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指标点的对应关系

毕业要求	毕业要求指标点	课程目标

## 三、支撑指标点的课程目标考核方式及其权值分配

课程目标(支撑的指标点)		课程目标 1(指标点 1.3)	课程目标 2(指标点 1.1)	...
平时作业	作业1(考察 内容描述)			
	作业2(考察 内容描述)			
	...			

考核点及其权值分配	实验、实习、见习、研习报告	报告 1（考察内容描述）			
		报告 2（考察内容描述）			
		...			
	期末考试	第一题（考察内容描述）			
		第二题（考察内容描述）			
		...			
	其他（考勤、课堂汇报、测验、论文、读书报告等）				

此表内容根据课程特点酌情增减

#### 四、课程目标达成度分析

- 1、课程目标达成度结果
- 2、课程目标达成度情况分析

#### 五、课程持续改进方案

- 1、教学内容的改进
- 2、教学方法的改进
- 3、考核方式的改进

#### 六、审核意见

专业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教学副院长	签字：                      年    月    日